

“蚁族”群体新情况、 新问题及对策建议

廉思



“蚁族”是“高校毕业生低收入聚居群体”的别称，是我国城市化、人口结构转变、劳动力市场转型、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等一系列结构性因素的综合作用下产生的新兴弱势群体，近两年因在北京、上海等一些大城市大规模聚居而备受关注。2010年3月至11月，笔者带领课题组在北京、上海、广州、武汉、西安、重庆、南京等七个“蚁族”大规模聚居的城市针对这一群体展开调查，共在“蚁族”聚居地发放问卷5161份，回收有效问卷4807份，回收率为93.1%，调查采取直接入户的方式进行，本文即在此次调查的数据基础上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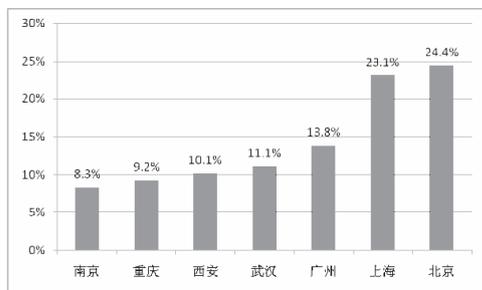


图1 样本分布

一、“蚁族”新情况

“蚁族”群体具有三个显著特点：一是大学毕业，年龄主要集中在22-30岁之间，以毕业5年内的大学生为主；二是平均月收入在2000元左

右，大多数从事简单的技术类和服务类工作，以保险推销、电子器材销售、广告营销、餐饮服务、教育培训等行业为主；三是呈现出聚居的生活状态，但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在现实居住空间中逐渐趋于分散，在虚拟空间中呈现出集聚的态势。

从2010年全国抽样调查反映的情况看，“蚁族”群体出现的新情况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收支情况。“蚁族”月均支出1867.7元，其中房租支出411.4元，三餐支出615.9元，交通支出107.2元。较其平均每月收入1903.9元，“蚁族”的财务状况不容乐观。对比2008、2009年数据发现，2010年“蚁族”消费支出有较大幅度提升，尤其表现在房租支出和三餐支出上，这既与2010年大城市房租普遍上涨有关，也与整个社会日常消费品通货膨胀有关。

2. 工作情况。“蚁族”工作单位性质以私/民营企业为主，占到63.6%，在国有企事业单位、集体企事业单位中工作的比例分别为9.2%和3.2%。对比2008、2009年数据发现，“蚁族”在国有企事业和集体企事业单位中任职的比例均有所下降，在党政机关工作的比例也从0.2%降至0%。

3. 年龄分布。“蚁族”中绝大多数为“80后”，其中，22-25岁所占比例接近一半，即毕业1-3

年的本、专科生最多,26-29岁即大学毕业3-5年的比例也达到四成。对比2009年数据发现,30岁以上的“蚁族”比例由2009年的3.1%上升到2010年的5.5%,说明该群体年龄有向上延伸的趋势。

4. 教育情况。“蚁族”学历分布按照人数多少依次为国民教育系列本科,国民教育系列大专、成人/民办教育系列本科、成人/民办教育系列专科、研究生以上学历。对比2009年数据发现,研究生以上学历的比例从2009年的1.6%上升到2010年的7.2%,国民教育系列本科的比例从2009年的31.9%上升到2010年的49.8%，“蚁族”的学历层次在逐步提升。

5. 居住情况。“蚁族”人均居住面积主要集中在10平米以下,占到了六成,而人均11-20平米占33.1%,人均20平米以上占7.3%。对比2009年数据发现,“蚁族”的居住面积有较大幅度提升,尤其是5平米以下居住的人数大幅度减少,由2009年的38.4%下降到2010年的20.4%,说明该群体居住条件在逐渐改善。

二、“蚁族”新问题

2011年初,在非洲发生的突尼斯骚乱和埃及骚乱,都是由低收入大学毕业生引起。两起骚乱事件的参与主体,也均为低收入大学毕业生,即所谓“突蚁”(突尼斯“蚁族”)和“埃蚁”(埃及“蚁族”)。而在骚乱中“突蚁”和“埃蚁”提出的要求,则集中在反对独裁、反对腐败和推进自由民主等政治体制改革方面。

从2010年全国抽样调查反映的情况看,“蚁族”目前存在及可能引发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对资源继承仇恨较强。七成以上的“蚁族”家庭年收入(指包括父母在内的家庭)在5万元以下,近八成“蚁族”认为自己家庭处于“中等以下水平”,对家庭社会经济地位的客观比较和主

观评估均表明,“蚁族”是名副其实的平民和贫民后代,他们无法从家庭中获得更多的经济资助和社会资源,与同龄人竞争时处于弱势。进一步了解“蚁族”对精英阶层后代的态度发现,“蚁族”对“富二代”、“官二代”持“愤怒”态度的占58.3%,持“悲哀”态度的占49.4%;在“杭州飙车案”事件上,九成以上的“蚁族”认为应重惩“富二代”;在“蚁族”认为导致社会不公的因素排名中,第一位是“因资源继承导致的不公平”。

2. 信教人数大幅增加。“蚁族”中信教比例最高的是基督教,占到8.3%,其次是回教,为5.6%,再次是天主教、佛教、道教。对比2008、2009年数据发现,信教的比例在大幅增加,尤其是信仰基督教的比例由2009年的1.8%增长到2010年的8.3%,增加了近5倍,整体呈现出“外传教派多于本土教派”的局面。经深访发现,“蚁族”中很多基督教徒往往通过地下教会或家庭教会进行宗教活动。这部分人在回答此问题时,往往会选择“无宗教信仰”。事实上,“蚁族”群体中真正信仰基督教的人数要远远大于8.3%的比例。

3. 对现状不能合理归因。“蚁族”中把“社会因素”作为自己生活现状归因的比例大幅度增加,由2009年的29%提高到2010年的57.1%,而把“个人因素”作为现状归因的比例大幅度下降,由2009年的56%减少到2010年的14.4%,越来越多的“蚁族”认为自身因素不是造成现在生活窘境的主要原因,更多地把社会因素看作造成自己现状的主要原因。

而与此相对应的是,“蚁族”多受过高等教育,职业期待高。“蚁族”大部分认为自己应该可以创造出美好的未来,他们所定下的目标远远高于周围人群。大多数受访者(83.6%)认为自己的未来社会经济地位会“提升”,近七成(65.6%)的受访者对自己未来成功很有信心。理想和现实的巨大反差,使得该群体产生了强烈的“相对剥夺感”。

4. 群体极端化现象突出。面对一些社会现象,

“蚁族”表现出极端化观念。在税收方面,61.3%的“蚁族”认为“应该从收入高的人那里征更多的税来帮助穷人”;在权力分配方面,64.7%的“蚁族”认为“经济条件好的人比经济条件差的人在社会事务上有更多的发言权”;在司法方面,79%的“蚁族”认为“如对政策法规有不同意见,人们有权向政府申诉”;65.1%的“蚁族”认为“现在社会司法不公正的现象突出”。此外,“蚁族”的社会关注显著偏向负面事件。在对近年来发生的20项重大事件关注度列表分析中,“蚁族”最为关注的是:云南监狱“躲猫猫”事件、杭州富二代醉驾案、邓玉娇案。

5. 网络非理性化明显。“蚁族”网络使用率达到66.9%,远高于全国水平,这是与“农民工二代”等其他青年弱势群体的显著区别。其中,有82.5%的“蚁族”经常浏览网络新闻,66.8%习惯性使用搜索引擎,61.1%使用包括微博在内的即时通讯,44.5%拥有博客空间。网络高使用率伴随的是网络使用的非理性化,有近一成的“蚁族”曾参与人肉搜索,近四成的“蚁族”曾通过网络造句、编纂歌谣等形式参与网络事件。虽然参与的网络事件大部分与自身利益没有直接关系,但他们普遍认为参与这些事件会维护或增加自己的权益,这种认识极易导致更大范围的网络围观行为或网络舆情事件。

6. 意见领袖正在形成。“蚁族”在网络所发文章或帖子被大量回帖和大量转载的比例分别占43.7%和27.7%,表明“蚁族”对社会事件的观点得到了其它网民的广泛认同。同时,有21.8%的“蚁族”曾有担任版主的经历、14.3%的“蚁族”制作的视频曾被大量下载或浏览(“蚁族”群体中很多人从事着IT相关行业),这些显示出“蚁族”中存在着出现“意见领袖”或“公共知识分子”的迹象。特别值得关注的是,有两成左右的“蚁族”有通过“代理服务器”登陆境外网站获取信息的经历。

7. 通过虚拟空间和现实空间的互动促成群体性事件的发生。课题组考察了近年来由“蚁族”组织策划的都市群体性事件发现,由于“蚁族”往往将现实工作和生活环境的苦恼与怨恨通过网络虚拟空间进行传递和宣泄,网络的匿名性与身份的不可辨认性降低了他们的自我控制能力及其可被控制的程度,而受到感染并产生认同的新个体又强化和扭曲了这种情绪性反应,该群体聚居生活的状态,很可能使这样的认识和情绪广泛传播,形成群体认同,从而引发并聚集更多更大的不满和怨恨,这在极端的归因下可能进一步放大并升级为集体的反抗冲突事件。2005年的“反对日本人常游行”、2008年的“抵制家乐福事件”、2010年的“反日保钓游行”以及2011年的“茉莉花集会”就显示了该群体这样的特点。

三、对策建议

是否能够妥善解决好“蚁族”问题,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与国家长治久安,应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防止其形成更为严重的社会问题。

1. 把解决“蚁族”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作为工作的着力点。

据2010年调查显示,30.6%的“蚁族”把“平等的工作机会”作为希望政府提供帮助的首选,其次是“住房政策的倾斜”(29.8%)和“平等的户口政策”(10.9%)。其他方面如“职业技能的培训”(7.6%)、“充分的就业信息”(5.9%)、“医疗政策的倾斜”(3.8%)等紧随其后成为“蚁族”比较倾向的选择。对这些“蚁族”反映强烈、带有共性的问题,应加强政策研究,完善相关政策,注重配套措施,通过科学发展实现矛盾的有效化解。

2. 推进社会管理创新,提高“蚁族”参与社会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明晰“蚁族”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社会管理新格局中的定位,

探索底层青年知识分子有序参与社会公共事务的新机制,最大限度地激发“蚁族”参与社会建设的活力。以高校和共青团为挂靠和枢纽构建新型青年社会组织,逐步形成政府主导、分类规范、党建和业务一起抓的底层青年社会组织管理模式,把不同文化背景、不同利益群体、不同兴趣爱好的社会各界青年知识分子团结起来,依托不同的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凝聚力量、达成共识、强化自律、规范行为、有序参与。

3. 推进聚居区信息化建设,构建动态管理长效机制。

“蚁族”是一个流动群体,主要以毕业三、四年内的大学生为主体,第五年后人数会大幅度减少。鉴于该群体特点,可在重点地区设立调查点,重点掌握毕业三、四年内大学毕业生的行为特征和政治倾向。加强“蚁族”居住区的信息化建设,建立沟通交流、生活服务等综合性信息平台,实现校园信息、工作单位信息和居住地信息无缝衔接。发挥社区(村)基层部门的服务职能,把“蚁族”在内的流动人口纳入社区(村)管理服务体系,探索“蚁族”参与社区(村)管理与建设的新模式。以信息化为基础,构建“蚁族”动态管理的长效机制,全面、适时掌控“蚁族”居住区状态,做好聚居区日常状况的月报告与年度报告工作。

4. 发挥舆论引导作用,提高舆情应对能力。

积极发挥舆论引导作用,对“蚁族”的奋斗精神、亲情意识和社会责任感给予充分肯定,树立全社会对“蚁族”的正确认识,形成各阶层理解、关心、鼓励“蚁族”的良好氛围。加强对手机、微博、社交网站等新兴媒体的管理,推动网络舆情管理工作重心前移。建立与网站信息更新活跃期、网民上网集中期相适应的网上舆情研判、会商和调控机制。推进网上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系统建设,推动网络媒体与网站的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建立与“蚁族”经常登录的重点网站、重点论坛网管队伍、版主队伍的联络途径,以健康的网上

网下活动引导网民自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加强网络技术监管手段建设,建立网络有害信息处理和网络维稳长效机制。

5. 加强党团组织领导,防范地下宗教和敌对势力渗透。

建立健全“蚁族”聚居区依托社区(村)党(团)组织和在工作地依托单位党(团)组织、行业协会党(团)组织的流动党员管理体系。以党建带群团组织,鼓励、吸引、支持“蚁族”参与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的各种活动。鼓励、引导和扶持教育机构、职业培训机构开展提升“蚁族”自身素质活动。坚决打击非法宗教组织在“蚁族”群体中传教和其他宗教活动,警惕国外敌对势力借口以培训、资助、扶贫、心理干预等人道主义名义向“蚁族”群体宣传政治理念、编造谣言、发展青年领袖等。

6. 倡导包容性增长理念,积极探索可持续发展城市运行机制。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促进就业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健全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高校招生、专业设置、户口改革问题,按照城市功能总体规划和区域规划,建设既开放又有序的可持续发展的城市运行机制。倡导包容性增长的理念,实施充分就业的发展战略,最大限度创造“蚁族”就业和发展的机会;提高“蚁族”素质和能力,形成有利于“蚁族”学习成才的引导机制、培训机制、评价机制、激励机制;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保障体系,在城市住房、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方面更加关注低收入群体,使“蚁族”切身享受到城市发展的成果。■

(作者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社会管理研究中心主任)

责任编辑:曹钰

压题图取自于 <http://image.baidu.com/gic1912086>

2011年12月5日